

#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发改环资〔2022〕122号

## 关于下达本市2022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计划 (第三批)的通知

市商务委、市绿化市容局、市水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教委、市气象局：

你们报来的资金使用计划申请函（沪商市场〔2022〕155号，沪绿容〔2022〕135号、136号、188号，沪水务〔2022〕644号，沪环函〔2022〕61号，沪气函〔2022〕148号）及有关材料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资金安排计划下达给你们，共5项，计划下达节能减排专项资金83798.111176万元（详见附表）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安排计划

1、按照《关于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持续促进消费扩容提

质的若干措施》（沪商商贸〔2021〕111号）和《本市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市场〔2021〕116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1年度第六至九批共9093辆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，共计2546.04万元。

2、按照《上海市支持餐厨废弃油脂制生物柴油推广应用管理办法》（沪发改规范〔2021〕2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家单位2022年1-3月B5生物柴油销售补贴资金合计3470.249536万元。

3、按照《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补贴实施方案》（沪绿容〔2019〕500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2年度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镇补贴资金共计29578万元。

4、按照《上海市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市级奖励资金办法》（沪发改环资〔2018〕135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闵行区、浦东新区、嘉定区、松江区、奉贤区、杨浦区、普陀区、徐汇区、宝山区、虹口区、崇明区、金山区、青浦区、长宁区等14个区2022年度市级奖励资金61014.4万元，扣减闵行区等10个区2021年及以前已拨付市级奖励资金13122.81万元，合计安排市级奖励资金47891.59万元。

5、按照《上海市节能减排(应对气候变化)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沪发改规范〔2021〕5号）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2年基础工作及能力建设项目支持资金（第二批）共计312.23164万元，其中：

2021年“气候变化对上海影响评估及应对策略选择——防汛、能源消费和健康领域”等7个结转项目，经验收安排结余支持资金138.8万元；

2020年“新能源汽车发展对本市能源发展和结构调整的影响”等11个结转项目，经验收安排结余支持资金152.511109万元；

2019年“上海市美丽校园建设十四五规划研究”结转项目，经验收安排结余支持资金5万元；

2018年“教育领域节能队伍业务能力培训”等2个结转项目，经验收安排结余支持资金15.920531万元。

## 二、有关要求

请根据上述资金安排计划向市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，并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的规定，合理规范使用各项资金，确保资金使用的公开、公正和公平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表：上海市2022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计划（第三批）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2022年9月45日



附表：

上海市 2022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计划（第三批）

序号	支持方向	金额 (万元)	具体支持内容	负责部门	使用依据
1	老旧汽车更新报废	2546.04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1 年度第六至九批共 9093 辆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 2546.04 万元。	市商务委	《关于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持续促进消费扩容提质若干措施》（沪商商贸〔2021〕111 号）和《本市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市场〔2021〕116 号）
2	餐厨废弃油脂制生物柴油	3470.249536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 家单位 B5 生物柴油销售 2022 年 1-3 月补贴资金合计 3470.249536 万元。	市绿化市容局	《上海市支持餐厨废弃油脂制生物柴油推广应用管理办法》（沪发改规范〔2021〕2 号）
3	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补贴	29578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2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补贴资金共计 29578 万元。	市绿化市容局	《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补贴实施方案》（沪绿容〔2019〕500 号）
4	雨污混接改造	47891.59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闵行区、浦东新区、嘉定区、松江区、奉贤区、杨浦区、普陀区、徐汇区、宝山区、虹口区、崇明区、金山区、青浦区、长宁区等 14 个区 2022 年度市级奖励资金 61014.4 万元，扣减闵行区等 10 个区 2021 年及以前已拨付市级奖励资金 13122.81 万元，合计安排市级奖励资金 47891.59 万元。	市水务局	《上海市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市级奖励资金办法》（沪发改环资〔2018〕135 号）
5	基础工作和能力建设	312.23164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2 年基础工作及能力建设项目支持资金（第二批）共计 312.23164 万元，其中：	市发展改革委	《上海市节能减排（应对气候变化）专项管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沪发改规范〔2021〕5 号）

			<p>2021年“气候变化对上海影响评估及应对策略选择——防汛、能源消费和健康领域”等7个结转项目，经验收安排结余支持资金138.8万元；</p> <p>2020年“新能源汽车发展对上海市能源发展和结构调整的影响”等11个结转项目，经验收安排结余支持资金152.511109万元；</p> <p>2019年“上海市美丽校园建设十四五规划研究”结转项目，经验收安排结余支持资金5万元；</p> <p>2018年“教育领域节能队伍业务能力培训”等2个结转项目，经验收安排结余支持资金15.920531万元。</p>		
合计		83798.111176			

---

抄送：市财政局，市审计局。

---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9月16日印发

---